附件3

“绿地杯”2023年广西健身健美锦标赛

自愿参赛责任书

作为参赛运动员、选手，我本人、我的监护人、管理人、法定代理人以及任何可能代表我提起赔偿请求或诉讼的人做出以下声明：

我自愿参加“绿地杯”2023年广西健身健美锦标赛及一切赛事相关活动，我确认本人具有参加本赛事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和民事责任能力，并且已获得监护人的同意。

一、我确认全面理解并同意遵守组委会及协办机构（以下统称“主办方”）所制订的各项规程、规则、规定、要求及采取的措施。

二、本队（人）身体健康，已为参赛做好充分准备，完全理解参赛可能出现的风险，且已准备必要的防范措施，本队（人）以及我的继承人、代理人、个人代表或亲属将放弃追究所有导致伤残、损失或死亡的权利。

三、我授权赛事主办方及指定媒体无偿使用本人的肖像、姓名、声音等用于健美运动的宣传与推广。

四、我将向主办方提供身份证件用于核实本人身份及参赛资格，保证提交的身份证件和文件资料真实有效，并承担因提供不实信息所产生的全部责任，主办方据此有权拒绝提供参赛资格。

五、我同意在参赛过程中遵守各项赛事竞赛规程，在身体不适出现突发状况时主动退出比赛，并承担因本人坚持比赛所产生的全部责任与后果。

六、本队（人）的监护人、管理人、法定代理人已全面理解和同意以上内容，保证本人参赛身份的真实性。

七、本队（人）已了解、获悉并同意《“绿地杯”2023年广西健身健美锦标赛自愿参赛责任书》。

八、以任何形式参加本次活动都将视为同意以上免责协议。

九、在自愿接受上述条款后，本协议将自动生效并表明已接受自愿参赛责任书。

请用楷体签身份证上的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

2023年 月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